

高鸿雁

首席联席合伙人 国际业务中心副总监

办公机构 郑州
联系电话 13937116176
工作邮箱 gaohongyan@deheheng.com
工作语言 中文、英文

业务领域 国际业务中心

学习与培训

1994.9—1996.7，于河南商丘师范学校外语系就读。
1998.9—1999.12，自考攻读河南大学汉语言文学本科毕业。
1996.9—2006.7 年，于河南省辉县市南关中心校任教英语。
2006.9—2009.7，于清华大学法学院就读法律硕士。
2013年12月份，参加北京德和衡集团举办的证券金融法律业务培训。

执业经历及从业资格

2009.9—2013.4，于河南宇华大众律师事务所执业。
2013.4—今，于北京德和衡(郑州)律师事务所执业。

著作

2009年发表《交通肇事与故意杀人罪》

荣誉

优秀辅导教师一等奖荣誉证书。
清华英语水平II证书;英语四级证书;英语六级证书。
清华大学法学院综合优秀二等奖学金荣誉证书。
2008年，获司法资格证书。
2011年3月，新乡市委市政府信访事项评议员聘书。
2012年1月，优秀律师证书。